

以消防培训之名推销高价灭火器

消防部门提醒：可向辖区消防救援大队咨询或拨打12345举报投诉

〇〇全媒体记者 李书厚

昨日，我市一家艺术培训机构的负责人杨先生向“柳报维权哥”（微信号：lzwbwq）反映，有人打着“消防应急”的名义联系他们免费开展“消防培训”，却趁机向他们推销高价灭火器，他们怀疑其中有诈。

推销灭火器材

杨先生说，前几天，有个显示为南宁区号的座机拨打他的手机，对方声称是“消防应急中心”的，要到他的培训机构开展“消防培训”，让他们安排好时间。随后，有个同样显示为南宁的手机号码联系到他，说21日下午过来给他们开展消防应急培训。

“我听他们说是消防应急培训，就以为他们是消防部门的。”杨先生说，21日下午，一名身穿白色“制服”、戴着“全民应急防火中心”徽标的男子来到他们培训机构，要给他们开展消防应急培训，他就组织了几名员工参加。



男子衣服上挂着“全民应急防火中心”徽标。

杨先生说，那男子讲了10多分钟，就开始向他们推销各种消防器材。他见对方的穿着看起来像是制服，以为是正规消防部门的，就购买了灭火器和破窗锤，共花费1995元，其中某品牌灭火器的价格为268元/支。

扫码支付界面显示，收款单位为“广西××全民应急防火安全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杨先生说，对方收了钱，并没有给他们开发票或收据。有

员工就根据男子推销的灭火器品牌上网查询，发现相同灭火器的销售价格每支只要60多元。他感觉不对劲，当即问对方怎么价格相差这么大，男子称“网上的质量不好”，并没有作过多解释。

报警拿到退款

杨先生说，恰在此时，其朋友公司的人员到来，强烈要求男子退款。这是怎么回事呢？原来，在培训前，杨先生将“消

防培训”的情况告诉了一个朋友，朋友就说要安排其公司的人过来。

“我当时还以为朋友是派人过来参加培训的，没想到他们是来打假的。”杨先生说，朋友的公司此前也接到过开展“消防培训”的电话，并在“消防培训”中花费2680元购买了10支灭火器，事后他们发现不对劲。当得知杨先生的艺术培训机构也要开展“消防培训”后，就派人过来，结果发现开展



付款截图。

“消防培训”的竟然是同一伙人，于是就向男子提出退款的要求。

杨先生说，此前朋友的公司就因在开展“消防培训”中高价买了灭火器一事联系过“广西××全民应急防火安全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的人退款，对方不仅拒绝退款，还扬言“你找不到我”。岂料冤家路窄，当他们再次开展“消防培训”时，恰好双方就碰上了。

不过，一开始男子并不肯退款，杨先生朋友公司的人当即报警。男子随后被民警带到西环派出所，杨先生及其朋友这才拿到了退款。

消防部门：警惕推销消防产品行为

近年来，社会上以“××消防安全培训”“××消防技术服务”“××消防防火中心”“××防火宣传中心”“××安防总部”等机构名义，发函或致电或微信通知相关单位，以开展免费消防安全培训、免费消防知识讲座为名，实为推广销售、强制销售各类高价消防

产品甚至假冒伪劣不合格消防产品的现象频频出现。

对此，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此前专门发布《关于警惕防范假借消防部门名义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推销消防产品等违法行为的公告》，提醒大家如遇收到发函、电话或微信通知，要求开展“免费消防安全培训”“免费消防知识讲座”等情况，请保持高度警觉，若无法辨别，请致电0772-3601924或到辖区消防救援大队咨询。如遇到“有偿消防安全培训”“假冒政府部门人员上门培训”“通过免费消防安全培训推销消防产品”或者“生产销售使用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等情况，均可拨打12345举报投诉。如遭遇诈骗造成财产损失，请及时拨打110向公安机关报案。



请扫一扫二维码关注“柳报维权哥”，加入维权大家庭。

购买面霜近一年才使用 疑似过敏想退货产生纠纷

经协调,双方作退货退款处理

〇〇全媒体记者 杨好好

“时隔近一年才来要求退货退款，中间发生了什么，这真的说不清楚。不过站在消费者的角度上考虑，我们还是愿意积极处理。”面对市民周女士的诉求，城中万达广场Sky and Sea保税美妆店的负责人于先生说。近日，周女士向“柳报维权哥”（微信号：lzwbwq）反映，去年，她在该店花3175元购买了一款面霜，但近期使用后却出现了脸部红肿的情况，将产品送检后，得到“送检样品不符合品牌方已售商品的外观细节特征”的结论。该事件经协调后，双方达成和解，店家向周女士退款。

周女士说，该面霜名为赫莲娜黑绷带，容量为100毫升，系去年11月2日她与丈夫在该店做活动时购入的。

“我以前用过这款产品，感觉效果不错，没想到这次会‘翻车’。”周女士说，自己家中护肤品尚有余量，另外自己忙于2025年上半年的工作安排，这瓶面霜直到2025年8月才启封使用。但是在涂抹一次后，她的脸部便出现了红肿，她认为这是过敏表现，便对该产品有所质疑。她向该店提出退货退款，但是该店工作人员在请示领导后，告知她已超过公司规定的14天无理由退货退款时间，只能以换货的方式进行处理。

周女士不服，向市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45投诉，随后市场监管部门通过短信告知她调解结果：“商家拒绝调解，不予立案。”周女士将这款产品邮寄至中国中检奢侈品鉴定中心，得到的鉴定意见为：送检样品不符合品牌方已售商品的外观细节特征。

今年10月12日，周女

士又到该门店协商退款，并要求商家出示产品对应的报关单和检疫证明。商家并未提供，表示2天后会给周女士一个答复。但到了10月14日，周女士并未收到任何消息。

记者于10月15日上午来到该门店采访。

该店负责人于先生表示，首先，周女士购买面霜的时间是去年11月，到现在已过了近一年，超过了门店规定的无理由退换货时间；其次，周女士所说的“脸部红肿是过敏表现”，并没有医学鉴定报告作为支持，不能以此判断是该产品导致。

而对于周女士将产品送检得出的鉴定报告，于先生表示并不接受。他出示了该产品对应的中国海关报关单以及入境货物检疫证明，记者看到内容显示该产品输出国家为法国，入境口岸为外高桥港区，产

品检验检疫为合格。“这些报告我在此之前已出示给市场监管部门了，也就没有必要一定要出示给周女士看。”于先生说，“周女士申请进行的鉴定报告，仅仅从外观上判断产品的真假，这是不对的。”

对于记者提出的“为什么10月14日那天不答复周女士”的问题，于先生表示事出有因，其手机刚好在当天发生损坏送去维修，无法联系上周女士，但已在公司内组织人员讨论了是否能满足周女士的诉求，而且征得了大家的同意，“我们愿意为消费者进行处理，需要周女士提供付款时的凭证和接收退款的银行卡账号，由财务人员核实无误后退回。”

经协调，10月17日，周女士告诉记者，她已成功退货并拿到退款，并对“柳报维权哥”的帮忙表示感谢。

×

产品追溯信息
luxury.cciccloud.com

...

中国中检奢侈品鉴定中心

产品信息 鉴定中心 追溯信息

产品名称 赫莲娜护肤品

有效期: 2026-08-18

归属验货仓: 鉴真C仓

委托单位:

系列: /

鉴定日期: 2025-08-18

鉴定结论: 送检样品不符合品牌方已售商品的外观细节特征

鉴定结论补充: /

中检声明: 1、本电子意见书鉴定结果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整体任一部分损毁或丢失则意见书失效。
2、若对意见书的内容和结论持异议, 需在意见书出具后 15 日内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本电子意见书不得用于司法用途。
3、品牌方为商品的设计及制造方, 如品牌方确认该鉴定样品为品牌方正品, 则本电子意见书可作为品牌方正品证明。
防伪查询

周女士送检后得出的结论。